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水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WATER INDUSTR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9)

董事變更

中國水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變動，自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起生效。

- (1) 鍾偉光先生(「**鍾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
- (2) 胡斯云先生(「**胡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鍾先生因有意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而已辭任執行董事。

鍾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鍾先生於本公司任職期間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

於鍾先生辭任之後，胡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以取代鍾先生。

* 僅供識別

胡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胡斯云先生，43歲，持有澳大利亞墨爾本大學城市設計碩士學位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大學建築學士學位。目前，胡先生為理正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一間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發團）董事長。於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胡先生擔任協盛協豐管理有限公司（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07，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附屬公司）副總裁。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胡先生出任惠州市鴻鵠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胡先生擔任廣東工業大學建築設計研究院（惠州設計所）常務副所長。胡先生於國內外金融投資、資本運作以及房地產市場及資本市場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此外，彼曾參與多個國內外併購重組項目。於本公告日期，胡先生於27,936,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1.75%）中擁有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胡先生確認(i)彼於過去三年概無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ii)彼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v)彼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於審閱胡先生之學歷及工作經驗後，董事會已考慮並接納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委任彼為執行董事。

胡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其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之董事職務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彼獲委任之後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並於其後每三年至少輪席退任及應選連任一次。胡先生有權就擔任執行董事享有董事袍金每月30,000港元另加酌情花紅。應付胡先生之薪酬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參考其之背景、資歷、經驗、於本公司承擔之責任水平以及現行市況釐定及批准，並須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胡先生之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胡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勇軍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朱勇軍先生（主席）、朱燕燕女士、鄧曉庭女士及胡斯云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及黃兆強先生、丘娜女士及林長盛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